

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康芝药业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9日在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1日分别以邮件、电话和书面的方式发出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职工监事高洪常先生主持。出席会议的全体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，同意选举高洪常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高洪常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9年12月19日

附件：

高洪常先生，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9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主管中药师，执业中药师。曾任山东金泰集团药物研究所实验员、课题组长；济南三株药业有限公司车间主任、药理室主任；内蒙古惠丰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职工监事、监事会主席、公司海南生产基地总经理、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经理兼法人。未持有公司股份；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